2019年度

广元市利州区审计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0年9月3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1

二、机构设置…………………………………………………………………….4

第二部分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20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22

附件2……………………………………………………………………… 27

第五部分 附表…………………………………………………………………….3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基本职能

1.主管全区审计工作。负责对区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对国家、省、市、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区审计规范性文件，负责本系统、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向区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区政府和市审计局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区委、区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区直有关部门和乡镇党委、政府，街道党工委、办事处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包括国家、省、市、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区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区直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乡镇（街道）预算执行情况、财政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使用区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含直属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区级政府投资和以区级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区级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财政资金以及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5.按规定对区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

6.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区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区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依法组织开展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审计。

10.组织开展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11.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2.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19年主要工作完成情况：全年完成审计项目128个。其中：计划内项目17个，交办项目111个（政府投资项目82个），审计监督资金132.73亿元，查处违规资金246.67万元，管理不规范资金5.06亿元，收缴财政入库117万元，归还原渠道资金469万元，节省财政支出3055.17万元，提出审计建议并采纳155条，促进被审计单位建章立制15项，报送《审计报告》《审计建议》《审计要情》《审计专报》等27份，受到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批示，批示率达95%。移送问题线索8件。2019年8月被省审计厅、省人社厅表彰为“四川省审计系统先进集体”。

## 二、机构设置

1. 广元市利州区审计局下属二级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2. 纳入广元市利州区审计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0个。
3. 2019年末实有人数29人，其中：公务员10人、参公3人、机关工勤3人、全额事业人员13人。

#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542.77万元，支出541.95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入增加了0.82万元、支出增加了45.02万元，收入、支出各增长0.15%、9.06%。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增加预算收入，支出增加的原因是2018年临聘人员绩效工资在2019年考核完成后支付。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年收入合计542.7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42.23万元，占99.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54万元，占0.01%。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年支出合计541.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5.4万元，占93.26%；项目支出36.56万元，占6.7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542.23万元、支出541.42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11.65万元、44.95万元，增长2.2%、9.05%。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增加预算收入，支出增加的原因是2018年临聘人员绩效工资在2019年考核完成后支付。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41.4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44.95万元，增长9.05%。支出增加的原因是2018年临聘人员绩效工资在2019年考核完成后支付。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41.4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201（类）支出464.54万元，占85.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35.58万元，占6.5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类）支出14.94万元，占2.76%；农林水支出213（类）支出3.81万元，占0.7%；住房保障支出221（类）22.55万元，占4.16%。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541.42**，**完成预算99.85%。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201（类）审计事务08（款）行政运行01（项）**:** 支出决算为431.79万元，完成预算99.74%。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类）审计事务08（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项）：支出决算数30万元，完成预算100%。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类）审计事务08（款）信息化建设06（项）：支出决算数2.75万元，完成预算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退休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05（项）**:**支出决算为33.69万元，完成预算100%。

5.208（类）99（款）01（项）:支出决算为1.89万元，完成预算100%。

**6.**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单位医疗11（款）行政单位医疗01（项）：支出14.94万元**，**完成预算100%。

**7.**农林水支出213（类）扶贫05（款）其他扶贫支出99（项）：支出3.81万元完成预算100%。

**8.**住房保障支出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住房公积金01（项）**:**支出决算为22.25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04.8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19.3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85.4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18年0万元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2018年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2018年持平。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3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来客接待用餐。国内公务接待35批次，308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3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上级审计部门安排的交叉审计项目接待，上级部门开展工作调研的接待支出，帮扶村招商引资接待客商支出等。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5.47万元，比2018年增加26万元，增长43.72%。主要原因是调入人员购置计算机及新建大数据审计分析室购买设备增加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5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购买便携式计算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局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参加全国、省、市统一审计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该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开展了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该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我局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能够严格按照现行财政预算管理体制的有关规定和财政部门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工作，在编制部门预算时严格遵循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和收支平衡的原则，在支出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三公”经费从严管理，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在专项经费支出上，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挪用等现象,实行先有预算、后有执行的支付管理模式。2019年专项资金的预算绩效目标全面实现，无违规使用专项资金的现象。全年支出占预算收入的比例为99.85%，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我局对2019年度实施的“参加国家审计署、省审计厅、市审计局统一组织审计项目经费”第3个项目进行了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全年预算经费32.75万元，实际执行支付32.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19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参加国家审计署、省审计厅、市审计局统一审计项目”、“金审三期项目”、“2019年中央对地方审计机关专项补助”等3个项目绩效目标全面完成。

（2）参加全国、省、市统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上级审计部门安排的参加全国、省、市统一交叉审计项目及上级审计机关抽调审计人员的住宿费、交通费、生活补助、公杂费及办公费等支出，全年完成上级审计部门统一安排交叉审计项目8个，派出审计组8个，上级审计部门临时抽调审计人员参加区域外审计项目9人次。根据全国审计机关审计工作一盘棋的要求，年初预算的参加全国、省、市统一外出审计项目工作经费不能很好的全面保障审计工作的需要，在来年的预算经费安排中应增加预算，保障全面完成审计工作的目标任务。

（3）2019年中央对地方审计机关专项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该项目收到财政预算拨款10万元，当年已全部使用，主要用了购置审计人员开展审计工作使用的涉密电子计算机及审计电子数据分析室建设，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实现了对大数据的集中存储与管理，保证了提取的审计数据保密度，提高了审计决策和管理水平，保障了审计工作全覆盖的开展。

（4）金审三期建设项目目标完成情况综述。该项工程财政预算拨款2.75万元，已经全部使用，以完成了前期准备工作，建立了电子数据分室，购置了用于数据分析、存储的硬件设备，采集了全部预算单位的财务数据和部分业务数据，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实现了对大数据的集中存储与管理，保证了提取的审计数据保密度，提高了审计决策和管理水平，打破了部门内部制约信息共享的障碍，为实现数据关联分析提供了可能，实现了一级预算单位审计工作全覆盖。根据工作的实际开展情况，该项经费预算严重不足，致使该项工作开展难度较大，为加快推进审计信息化建设，保证履行审计职责必须的力量和经费，在今后的财政预算中应增加开展此项工作的经费保障。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9 年度) |
| 项目名称 | 参加全国、省、市统一审计项目 |
| 预算单位 | 广元市利州区审计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20万元 | 执行数: | 20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20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20万元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根据审计工作上下一盘棋的总体要求，全年完成全国、省、市交叉审计项目及上级审计机关抽调人员的住宿费、差旅费、接待费、办公费等支出费用。 | 完成上级审计部门统一安排交叉审计项目8个，派出审计组8个，上级审计部门临时抽调审计人员参加区域外审计项目9人次.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做好上级审计部门统一安排的交叉审计项目 | 预计派出8个审计组，完成8个交叉审计项目。 | 派出8个审计组，完成8个交叉审计项目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坚持审计的独立性，及时完成上级审计部门统一安排的审计工作 | 将严格执行审计程序，按项目实施方案要求完成审计任务 | 全面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每个审计项目按照审计实施方案规定的时间完成各项审计任务 | 按时完成 | 按时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办公费、差旅费 | 全面保障 | 全面保障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 以促进国家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推动现代财政制度建设、促进国家财政经济安全和财政资金规范高效运行为目标 | 加强审计监督，维护国家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国民经济健康发展 | 加强审计监督，维护国家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国民经济健康发展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坚持依法审计、文明审计、廉洁审计，严格执行审计工作程序和各环节质量控制，确保审计成果经得起历史检验。 | 充分发挥审计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中的职能作用，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 | 发挥审计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中的职能作用，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上级审计部门满意度、被审计单位满意度 | ≥95% | 98%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9 年度) |
| 项目名称 | 2019年中央对地方审计机关专项补助 |
| 预算单位 | 广元市利州区审计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0万元 | 执行数: | 10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10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10万元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持续抓好重大宏观政策跟踪审计。以推动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促进地方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为目标。坚持“结合审计”和“专项审计”双规并行方式，计划完成了3轮跟踪审计任务。 | 持续抓好重大宏观政策跟踪审计。以推动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促进地方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为目标。坚持“结合审计”和“专项审计”双规并行方式，完成了3轮跟踪审计任务。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计划实施轮次 | 3轮 | 3轮目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安排审计力量 | 50余人 | 54人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每轮审计项目按照审计实施方案规定的时间完成各项审计任务 | 按时完成 | 按时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办公费、差旅费 | 10万元 | 支付10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 以促进国家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推动现代财政制度建设、促进国家财政经济安全和财政资金规范高效运行为目标 | 加强审计监督，维护国家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国民经济健康发展 | 2019年全区非税收入可减轻企业和社会负担约989万元，企业社保累计减费约1341.14万元，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2309.95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坚持依法审计、文明审计、廉洁审计，严格执行审计工作程序和各环节质量控制，确保审计成果经得起历史检验。 | 充分发挥审计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中的职能作用，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 | 揭示问题并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9条，推动相关部门建章立制5项，在促进政令畅通，重大政策落地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上级审计部门满意度、被审计单位满意度 | ≥95% | 98%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9 年度) |
| 项目名称 | 金审工程三期建设项目 |
| 预算单位 | 广元市利州区审计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2.75万元 | 执行数: | 2.75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2.75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2.75万元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完成金审三期建设的硬件设施投入。 | 建立数据分析室1个，购置云技术办公服务器1台、6台终端设备，以及1台专用数据存储计算机。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建立数据分析室 | 1个 | 1个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购置云技术办公服务器、终端设备，台专用数据存储计算机。 | 购置云技术办公服务器1台、6台终端设备，以及1台专用数据存储计算机。 | 购置云技术办公服务器1台、6台终端设备，以及1台专用数据存储计算机。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2019年建成 | 按时完成 | 按时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按照预算执行 | 2.75万元 | 2.75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 组织实施区本级财政及区级一级预算部门（单位）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审计监督全覆盖，节约审计成本。  | 86个 |  86个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努力推动审计监督全覆盖  |  逐年提高 |  逐年提高 |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我局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广元市利州区审计局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参加全国、省、市统一审计项目、2019年中央对地方审计机关专项补助、金审工程三期建设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资金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2）。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收入类型）等。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5、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6.一般公共服务201类08（款）01（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201（类08（款）02（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05（款）05（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05（款）06（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类）11（款）01（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1.农林水213（类）05（款）99（项）：指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12.住房保障221（类）02（款）01（项）：指行政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6.“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7.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广元市利州区审计局2019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广元市利州区审计局内部机构设置情况：6股1室3中心：即区委审计办秘书股、办公室（计划与法规股）、财政审计股（电子数据审计股）、经济责任审计股(行政事业审计股)、农业农村审计股（自然资源与生态环境审计股）、固定资产投资审计股、企业和外资审计股、固定资产投资审计中心、审计信息中心、财政监督检查事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1.主管全区审计工作。负责对区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对国家、省、市、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区审计规范性文件，负责本系统、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向区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区政府和市审计局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区委、区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区直有关部门和乡镇党委、政府，街道党工委、办事处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包括国家、省、市、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区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区直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乡镇（街道）预算执行情况、财政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使用区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含直属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区级政府投资和以区级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区级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财政资金以及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5.按规定对区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

6.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区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区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依法组织开展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审计。

10.组织开展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11.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2.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2019年末实有人数29人，其中：公务员10人、参公3人、机关工勤3人、全额事业人员13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9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合计542.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42.23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41.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4.86万元，项目支出36.56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广元市利州区审计局严格按照现行财政预算管理体制的有关规定和财政部门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工作，在编制部门预算时严格遵循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和收支平衡的原则，在支出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定，“三公”经费从严管理，在资金支出过程中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认真执行联审会签审核制度。在专项资金支出上，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挪用等现象。实行先有预算、后有执行的资金支付模式。专项资金的预算绩效目标全面完成，无违规使用专项资金的现象，全年支出占收入的比例为99.85%.

（二）结果应用情况。

此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区绩效管理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资金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审计事业发展。

2019年在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审计部门的领导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和中心工作，继续坚持“固本强基、扩面提质、创新突破、全面提升”工作方针和“跨越发展”总基调，以聚焦打好“三大攻坚战”为重点，以创新审计方式为突破，以提升审计质效为核心，聚力服务“九项工作大比武”，全面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持续深化审计铁军建设，为全区奋力实现“九个争先，三年攀高”目标任务，较好地发挥了保障全区经济社会健康运行的“免疫系统”功能和服务于地方治理的作用。

全年完成审计项目128个。其中：计划内项目17个，交办项目111个（政府投资项目82个），审计监督资金132.73亿元，查处违规资金246.67万元，管理不规范资金5.06亿元，收缴财政入库117万元，归还原渠道资金469万元，节省财政支出3055.17万元，提出审计建议并采纳155条，促进被审计单位建章立制15项，报送《审计报告》《审计建议》《审计要情》《审计专报》等27份，受到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批示，批示率达95%。移送问题线索8件（其中：移送区纪委6件）。2019年8月我局被省审计厅、省人社厅表彰为“四川省审计系统先进集体”，2015年-2017年度易地扶贫搬迁等三项扶贫资金专项审计调查项目荣获2019年度省审计厅“一等奖”。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对照绩效评价方案进行研究和部署，党组成员及各股室负责人全程参与，按照绩效评价方案的要求，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全面评价。在评价过程中发现问题，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为下一步开展工作夯实基础。

根据对我局2019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和绩效情况的检查，2019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自评分为95分，为“优”等级。

（二）存在问题。

经费支出管理项目还有待进一步细化和量化，强化机关经费预算管理的刚性约束，项目支出按预算和工作进度执行，进一步规范各项支出。

（三）改进建议。

进一步提高部门预算基本支出的财政保障力度，将开展审计业务所需工作经费全额纳入财政预算。

附件2

参加全国、省、市统一审计项目经费项目

2019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审计工作上下一盘棋的总体要求，集中力量，上下联动，完成了审计署安排的“宏观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项目”、省审计厅安排的“殡葬服务专项审计调查”及市审计局安排的“旺苍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履行经济责任审计”等8个上下联动及交叉审计项目。完成了外出参加审计人员的计机关的住宿费、差旅费、接待费及办公费等支出。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实施的8个审计项目审计监督财政资金14.37亿元，查处违规金额115万元，管理不规范资金8030万元，节约财政资金1341.14万元，减轻企业负担989万元，清理拖欠民营企业欠款2309.95万元，促进单位简章立制13项，提出审计建议25条。该项工作的开展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2019年全面完成国家、省、市审计部门安排的交叉审计项目8个，完成自行实施的审计项目的区外调查取证工作及上级审计部门对审计人员的抽调工作的经费保障。加强审计机关廉政建设，提高审计工作质量，有效的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维护审计机关良好形象，构建审计机关廉政体系和“八不准”及“四严禁”审计纪律的要求，全面保障开展审计工作所需要的经费，杜绝审计人员与被审计对象发生不正当的经济关系。

对外出审计人员在外出期间发生的差旅费，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机关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办法》的规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廉洁从审，节约开支，严格控制各项费用开支成本，实行项目经费封顶控制，低于控制线据实报销，最大程度的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项目按照审计方案规定的内容全面完成，加强审计监督，维护国家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国民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揭示和反映经济社会领域的新情况、新问题、新趋势，促进党中央的决策部署落地落实，推动全面深化改革，促进依法治国，推进廉政建设。审计项目完成后，依照法律规定的职责和程序，对审计结果在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进行了公布 。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对照绩效评价方案进行研究和部署，党组成员及各股室负责人全程参与，按照绩效评价方案的要求，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全面评价。在评价过程中按照年初的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的指标设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等指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在评价过程中发现问题，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为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制度措施。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申报20万元，年度区财政预算批复20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项目全年预算数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上级审计部门安排的参加全国、省、市统一交叉审计项目及上级审计机关抽调审计人员的住宿费、交通费、生活补助、公杂费及办公费等支出.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建立了《广元市利州区审计外出审计经费管理办法》，对外出审计人员在外出期间发生的差旅费，严格按照该办法及《广元市利州区机关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廉洁从审，节约开支，严格控制各项费用开支成本，实行项目经费封顶控制，低于控制线据实报销，最大程度的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全年完成上级审计部门统一安排交叉审计项目8个，派出审计组8个，上级审计部门临时抽调审计人员参加区域外审计项目9人次。根据全国审计机关审计工作一盘棋的要求，年初预算的参加全国、省、市统一外出审计项目工作经费不能很好的全面保障审计工作的需要，在来年的预算经费安排中应增加预算，保障全面完成审计工作的目标任务

四、项目绩效情况

实施的8个审计项目审计监督财政资金14.37亿元，查处违规金额115万元，管理不规范资金8030万元，节约财政资金1341.14万元，减轻企业负担989万元，清理拖欠民营企业欠款2309.95万元，促进单位简章立制13项，提出审计建议25条。该项工作的开展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全面保障了上级审计部门安排的审计任务及审计业务的区外审计调查的经费，在项目审计中严格执行“四严禁”工作要求和审计“八不准”工作纪律。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促进被审计单位遵守财经秩序，促进规范管理，提高了资金使用绩效，维护了财政资金的安全。

**（二）存在的问题。**

根据全国审计机关审计工作一盘棋的要求，年初预算的参加全国、省、市统一外出审计项目工作经费不能很好的全面保障审计工作的需要。

**（三）相关建议。**

为全面落实上级审计部门安排下达的审计任务，希望在来年的财政经费预算安排中增加经费预算，保障履行职责所必须的经费。

2019年中央对地方审计机关

专项补助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审计工作上下一盘棋的总体要求，集中力量，上下联动，完成了审计署安排的“宏观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项目”。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以推动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促进地方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为目标。坚持“结合审计”和“专项审计”双规并行方式，完成了3轮跟踪审计任务。先后组织审计力量54人次，对放管服改革、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减税降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就业补助资金和失业保险基金、脱贫攻坚、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等12个领域开展了跟踪审计。**（二）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审计署统一安排完成对放管服改革、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减税降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就业补助资金和失业保险基金、脱贫攻坚、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等12个领域开展了跟踪审计任务。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对照绩效评价方案进行研究和部署，党组成员及各股室负责人全程参与，按照绩效评价方案的要求，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全面评价。在评价过程中按照年初的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的指标设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等指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在评价过程中发现问题，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为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制度措施。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年中追加预算10万元，年度区财政预算批复10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项目全年预算数10万元，实现支付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审计人员的住宿费、交通费、生活补助、公杂费及办公费等支出。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建立了《广元市利州区审计外出审计经费管理办法》，对外出审计人员在外出期间发生的差旅费，严格按照该办法及《广元市利州区机关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廉洁从审，节约开支，严格控制各项费用开支成本，实行项目经费封顶控制，低于控制线据实报销，最大程度的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宏观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以推动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促进地方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为目标。坚持“结合审计”和“专项审计”双规并行方式，由财政审计股牵头，各业务股室按分工统一完成。

四、项目绩效情况

抽查政府部门、企业、社会团体、重点项目145个，监督资金7.04亿元。通过审计，全区一体化平台的各类审批事项已达1300余项，2019年全区非税收入可减轻企业和社会负担约989万元，企业社保累计减费约1341.14万元，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2309.95万元，揭示问题并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9条，推动相关部门建章立制5项，在促进政令畅通，重大政策落地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全面保障了上级审计部门安排的审计任务及审计业务的区外审计调查的经费，在项目审计中严格执行“四严禁”工作要求和审计“八不准”工作纪律。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促进被审计单位遵守财经秩序，促进规范管理，提高了资金使用绩效，维护了财政资金的安全。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金审工程三期项目建设

2019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加强审计信息化建设，广泛应用现代审计技术，推广“总体分析、发现疑点、分散核实、系统研究”的数字化审计模式的工作需要，2019年完成“金审工程”三期建设的推进工作的硬件设施投入，建立审计数据分析室，购置云技术办公服务器1台、6台终端设备，以及1台专用数据存储计算机。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数据分析室全面建成，新建了《审计电子数据采集存储和使用管理办法》《网络安全管理制度》等5项工作制度，着重强调使用计算机网络安全“七不准”，坚持以制度管人、管事。配置了专职管理人员，计算机全部达到内外网隔离，将散布在审计人员手中的财务和业务数据统一收集到数据分析室集中管理。

**（二）项目绩效目标。**

建立了电子数据分室，购置了用于数据分析、存储的硬件设备，采集了全部预算单位的财务数据和部分业务数据，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实现了对大数据的集中存储与管理，保证了提取的审计数据保密度，提高了审计决策和管理水平，打破了部门内部制约信息共享的障碍，为实现数据关联分析提供了可能，实现了一级预算单位审计工作全覆盖。根据工作的实际开展情况，该项经费预算严重不足，致使该项工作开展难度较大，为加快推进审计信息化建设，保证履行审计职责必须的力量和经费，在今后的财政预算中应增加开展此项工作的经费保障。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对照绩效评价方案进行研究和部署，党组成员及各股室负责人全程参与，按照绩效评价方案的要求，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全面评价。在评价过程中按照年初的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的指标设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等指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在评价过程中发现问题，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为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制度措施。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年中追加预算2.75元，区财政预算批复2.75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项目全年预算数2.75万元，执行数为2.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实现了对大数据的集中存储与管理，保证了提取的审计数据保密度，提高了审计决策和管理水平，打破了部门内部制约信息共享的障碍，为实现数据关联分析提供了可能，实现了一级预算单位审计工作全覆盖。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把数据分析室建设作为开展大数据审计工作的首要任务，并作为“一把手”工程，作为全局工作的重中之重，打破分管领域股室界限，统筹整合、全面谋划、强力推进、整体落实。

四、项目绩效情况

坚持“数据先行”和“以数据立项”的工作要求，2019年在财政审计、扶贫资金审计、重大政府投资项目跟踪审计等项目运用及尝试了大数据分析方法，特比是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充分运用地理信息数据分析技术，实现了“向信息化要资源，向大数据要效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全面建成,绩效目标全部实现

**（二）存在的问题。**

根据工作的实际开展情况，该项经费预算严重不足，致使该项工作开展难度较大，为加快推进审计信息化建设，保证履行审计职责必须的力量和经费，在今后的财政预算中应增加开展此项工作的经费保障。

**（三）相关建议。**

经费严重不足，需增加资金预算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